

望奎县商务局文件

望商呈〔2025〕3号

签发人：黄晓光

关于望奎县商务局 2024 年度法治 建设情况的工作报告

望奎县人民政府：

2024 年，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在绥化市商务局的精心指导下，望奎县商务局认真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相关要求，不断优化商务领域法治化营商环境，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。

一、主要举措和成效

（一）开展法治教育，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。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我局共组织 10 人，召开执法培训学习会议 2 次，同时制定学习计划，通过开展理论中心组学习，深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商务工作的重要论述，国家、省、市县关于商贸行业法律法规及规范化管理。

（二）深入开展诚信兴商，不断优化营商环境。

为进一步开展 2024 年“诚信兴商宣传月”活动，积极推广诚信理念、弘扬诚信文化，为全县营造“讲诚信、重诚信、守诚信”的浓厚社会氛围，我县共组织 2 次诚信兴商活动，发放宣传单 2000 余份，张贴海报 30 余张，悬挂条幅 8 个，有力推动了我县商贸流通企业诚信服务建设，激发了社会公众自觉参与诚信建设的热情，营造了诚实守信、利己为民的良好营商环境。

（三）加强法制建设宣传，严格依法依规执法。

积极宣传加强法治建设，为严格依法依规执法奠定基础。积极与省市上级部门沟通对接，完善我局相关权责清单，共梳理上报营商政务“数据快速采集中枢平台”系统共 15 项法规内容，不仅规范我县商贸行业执法体系，还为下一步开展依法行政奠定良好基础；共组织 15 人，开展 1 次普法宣传活动，发放法律法规宣传单 5000 张，通过“望奎商务”公众号，开展线上普法宣传 12 次，形成了较好的宣传成效。采取集中学习和自学相结合的方式，增强了全体干部职工学法、懂法、用法意识和自觉运用法治思维、法治方式处理问题的能力。

（四）规范文明执法，加大商务执法力度。

我局于 2024 年 4 月成立后，按照全县法制政府建设相关要求，成立了局长为组长、分管副职为副组长，中层以上干部为成员的领导组织，专项推进我局法制建设工作，为全县法制建设发挥积极作用。目前，我局共选派 11 名人员参与法制建设相关工作，其中，委派 1 名干部专职对商贸行业法律法规进行深入研读，1 名干部进行专职宣传，7 名工作人员深入企业开展排查整治，2 名行政人员参与行政执法。通过配齐配强人员力量，不断加强我县商贸领域法制建设。通过不断完善局机关体制制度建设、文件签发印

发等规范化建设，加强局机关各项审批报送合法化审查力度，保障法制建设不断推进。

二、存在不足和原因

由于我局今年刚刚成立，所以按照全县依法治县的工作要求还有很多不足。**一是相关法律法规还需进一步梳理。**一些法律法规发布年限较长，还需加强对上沟通，进一步确定法定效力；**二是人员培训还需进一步加强。**由于商务法律法规涉及面广，一些执法人员对部分法律掌握不准确；**三是部门之间协调配合还有不足。**与部分监督管理部门开展联合执法次数较少，没有形成配合管理，虽然法治建设取得一定成效，但仍存在可以提升的方面，法制教育常态化仍需坚持，法治队伍专业化程度仍需提高。

三、2025 年主要安排

2025 年，商务工作将继续以中央及省市县会议精神为指引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抓好各项任务的贯彻落实，努力促进商务领域法治建设工作取得新进展。

（一）持续推进法治教育常态化，强化法治思维能力。

利用法制教育网、黑龙江干部教育网络平台等载体，采用集中学习和分散学习相结合、线上与线下相融合的方式，全面组织干部职工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、习近平法治思想以及商务领域的法律法规。强化党员干部的法治思维，提升依法依规办事的能力，为推动商务工作的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。

（二）持续规范执法程序，强化依法行政能力。

一是强化合法性。保障公平竞争以及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，以维护商务领域的公平、正义和有序的营商环境；**二是优化政务**

服务流程。确保权责清单的动态调整和“互联网+监管”等政务服务工作得到有效执行；**三是加大普法宣传力度。**全面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的责任清单，提升商务领域的法律意识和法治观念。

（三）持续强化行业监管，强化商务法治建设。

一是规范市场秩序。通过持续开展全市成品油流通市场联合整治活动，强化对全市成品油流通市场的监管。同时，加强报废车、二手车交易市场的常态化管理，推动商务领域诚信体系建设，并加强事中事后监管，确保市场行为的合规性；**二是加大安全生产监管力度。**压实主体责任，对商贸流通企业的生产经营行为进行规范，保障行业的安全生产。

